

北京化工大学团委文件

北化大团发〔2018〕26号

共青团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关于对部分二级团组织负责人任免的决定

各学院团委、团总支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各学院党委推荐，共青团北京化工大学第十六届委员会考察研究，现决定对部分二级团组织负责人调整、任命如下：

任命纪灏天同志担任化学工程学院团委书记，袁宁同志为化学工程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王世超同志担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团委书记，沈玲同志担任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刘福格同志担任机电工程学院团委书记，曹磊、杨馥娴同志担任机电工程学院团委副书记，张文静同志担任机电工程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张敏玉同志担任经济管理学院团委书记，张璇同志担任经济管理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王俊琪同志担任理学院团委书记，龚震同志担任理学院团委副书记，赵锦霞同志担任理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尤昊越同志担任文法学院团委书记，张英昊同志担任文法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任瑞同志担任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团委书记，李洋同志担任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孙中建同志为国际教育学院团委书记，林天骄同志担任国际教育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田嘉欣同志担任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团总支书记，吴保达、魏铭辰同志担任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团总支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文学同志担任研究生团委书记，任命崔珂、杨伟同志担任研究生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。

任命史菁一同志担任侯德榜工程师学院临时团总支书记。

由于工作调动、学业等原因，李占强、穆晓志、孙佳、戚昊辰、郑玮等同志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
共青团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

2018年9月2日

主题词：二级团组织 负责人 任命 决定

抄 送：团市委大学部、校党群各部门

北京化工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8年9月2日印发

共印：50份